

##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胡继军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发布了《梅花生物关于股东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股东胡继军先生计划未来6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人民币3.6亿元的梅花生物普通股股票。

胡继军先生于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29日期间通过广发增稳2号定向资产管理专户在二级市场已增持梅花生物股票28,362,790股。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8日、2015年7月30日发布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胡继军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2015-066）

今日，根据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提供的交易回单显示，胡继军先生通过广发增稳2号定向资产管理专户在二级市场已合计增持梅花生物40,382,190股，买入均价8.91元/股，成交金额360,000,159.72元，增持股份数占公司股本总数（公司股本总数3,108,226,603股）的1.30%。

为此，胡继军先生已完成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完成后，胡继军先生实际持有公司股份248,469,341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99%。根据相关要求，上述新增持有的股份，自2015年8月6日起至未来6个月内不得减持。

上述增持行为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随时关注股东后续持股行为，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五日